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2022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二、决算单位构成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碑林区司法局为区政府组成部门，主要担负着法治碑林建设、法治政府建设、法治社会建设等职能，具体承担着普法宣传、公证律师管理、法律援助、安置帮教、人民调解、社区矫正、行政复议与应诉等工作任务。

（一）主要职责。

1、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的法治督导工作；负责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2、贯彻执行有关司法行政和法治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全区司法行政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各街道司法所司法行政工作。

3、负责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办各街道办事处和区政府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办理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向市政府、区人大常委会报送备案工作；组织开展全区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协调解决区政府部门在实施法律、法规和规章中的争议和问题；负责清理和编撰区政府规章；开展司法行政、政府法治建设调研。

4、负责指导、监督全区依法行政工作；承担全区依法行政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行政执法责任制组织实施工作。

5、组织协调和监督全区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区

政府“放管服”改革措施的法治协调工作;承办区政府交办的行政处罚决定的审查和重大行政处罚决定的听证工作。

6、负责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承办区政府行政复议案件和行政应诉案件办理工作。

7、负责全区法治宣传和普及法律常识工作,拟订全区普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区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职责。

8、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舆情监控和处置指导工作;指导辖区各街道、各行业、各部门法治宣传和基层法治创建工作。

9、指导全区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协调各街道司法所对刑满释放人员进行帮教安置和稳控管理工作。

10、负责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和平台建设;统筹协调全区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区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11、指导人民团体、群众自治组织和社会参与、支持法治社会建设工作;指导监督全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负责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管理工作;负责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和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工作。

12、负责统筹协调全区社区矫正工作力量,指导、监督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机构和人员开展执法工作。

13、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装备管理工作,指导各街道司法所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14、指导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政法干部、普法骨干和法律服务人员的法律业务及职业再教育

培训工作。

15、负责法律援助资源的管理和调配工作;指导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开展法律援助服务工作;指导全区“12348”法律咨询服务工作。

16、协助配合有关部门完成相关行政审批工作，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17、负责本部门、本行业(本领域)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18、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内设机构。

碑林区司法局为区政府组成部门，主要担负着法治宣传、法律服务、法律保障三大职能，具体承担着普法宣传、公证律师管理、法律援助、安置帮教、人民调解、社区矫正、行政复议等七项工作任务。机构内设办公室、依法治区办秘书科、普法与依法治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公证律师管理科、社区矫正管理科、行政复议与应诉科、法治监督科8个科室，下属公证处1个公益二类事业单位、1个法律援助中心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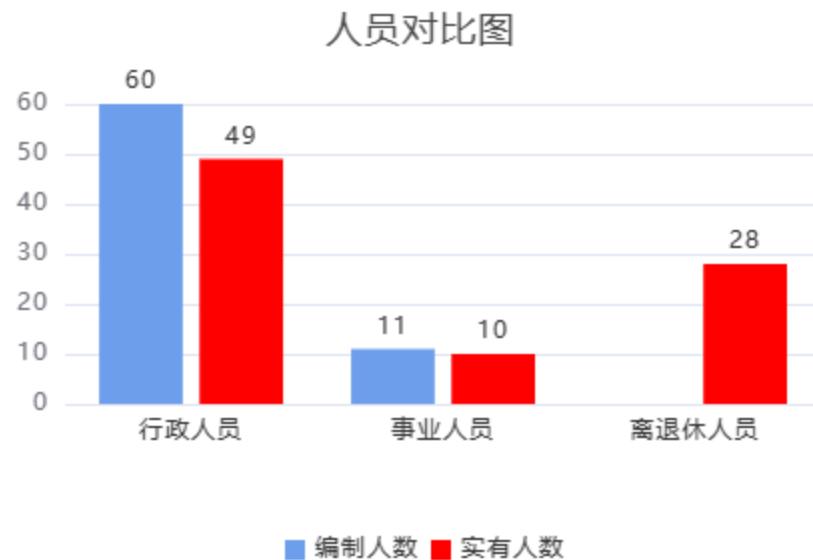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2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本级及所属1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2	西安市碑林区公证处

三、人员情况

截至2022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71人，其中行政编制60人、事业编制11人；实有人员59人，其中行政49人、事业1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28人。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303.5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48.72万元，增长3.8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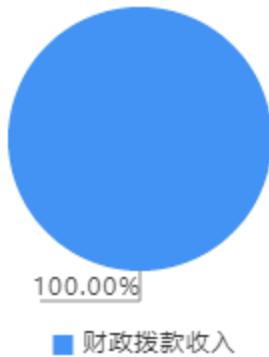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291.4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91.42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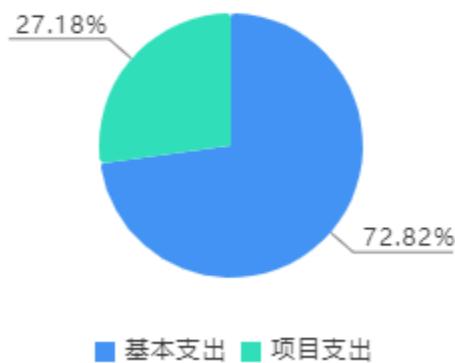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291.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40.47万元，占72.82%；项目支出350.95万元，占27.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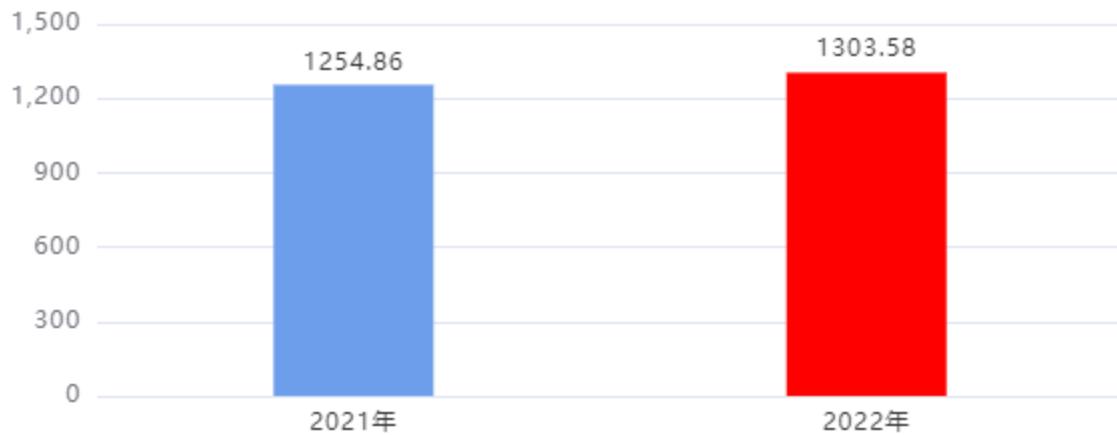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303.5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48.72万元，增长3.8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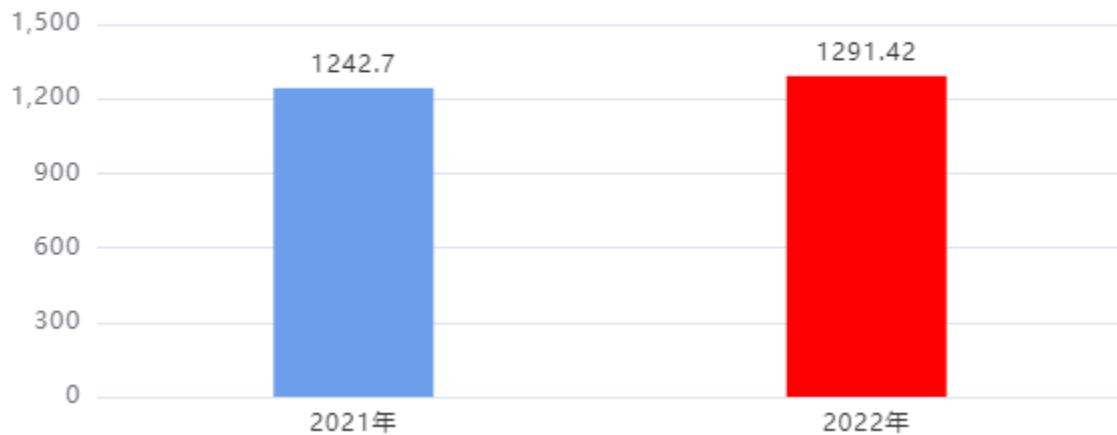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927.74万元，支出决算1,291.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2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8.72万元，增长3.9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变更。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601.49万元，支出决算726.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72%。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司法体制改革后，司法所人员经费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40万元，支出决算53.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92%。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工作任务增加。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37.8万元，支出决算19.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1.0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使用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7.6万元，支出决算11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55.2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使用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18万元，支出决算11.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3.6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使用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制建设（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工作任务调整。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37.11万元，支出决算176.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75.5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使用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60.15万元，支出决算57.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3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人员变动。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7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事业年金单位部分实行虚帐记账。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36万元，支出决算0.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人员变动。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28.02万元，支出决算25.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人员变动。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9.11万元，支出决算8.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2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人员变动。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88.09万元，支出决算81.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1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人员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40.4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872.7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生活补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职业年金缴费、奖金、奖励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二) 公用经费67.71万元，主要包括：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工会经费、印刷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费、邮电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4.8万元，支出决算2.91万元，完成预算的60.6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89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节约预算成本。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4.6万元，支出决算2.91万元，完成预算的63.2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69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用车未发生大量维修事项。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2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2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38.59万元，支出决算67.71万元，完成预算的175.46%。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16.36万元，主要原因是：司法体制改革相关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99.0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7.9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7.3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3.77万元。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8.0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28.3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44.03%。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4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4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2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区司法局大力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奋力开创依法治区新局面；推进行政执法监督规范化，建设法治政府迈上新台阶；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化解，打造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打好特殊人群管控组合拳，护航碑林长治久安保稳定；公共法律服务供给多元化，提升人民群众法治获得感。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基层司法工作等6个一、二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108.29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

总额的100%。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组织对基层司法工作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4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深化司法所体制机制改革，全面保障司法所业务用房资金使用，落实了“六室一站”建设，实现了“六好司法所”全覆盖。柏树林司法所、文艺路司法所、南院门司法所被评为陕西省第二批新时代“六好司法所”，文艺路司法所被评为陕西省第二批“新时代六好司法所示范单位”。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1303.58万元，执行数1303.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树立司法行政干警队伍良好形象效果显著；推进法治碑林建设成果明显；群众法治获得感幸福感显著提升；司法所工作环境标准化程度显著提升；社会法治氛围日益浓厚；社会和谐稳定程度显著提升；社区矫正对象接受社区矫正的积极性显著提升；政府行为法治化程度显著提升；公正业务量逐步扩大。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部分资金使用上年度结转的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导致总体实际支出金额与年初预算金额有一定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预算更加合理化、精细化，做到精准控制预算和成本。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基本支出	已完成	941.51	941.51	0.00	940.48	940.48	0.00	—	99.89%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任务2	项目支出	已完成	350.94	350.94	0.00	350.94	350.94	0.00	—	100%	—
	金额合计			1292.45	1292.45	0.00	1291.42	1291.42	0.00	10	99.92%	9.9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目标1: 在职人员素质提升 目标2: 办公环境显著提升 目标3: 为群众提供优质高效法律服务 目标4: 实现“六好司法所”全覆盖 目标5: 切实增强辖区群众的法治理念和法治素养 目标6: 基层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在萌芽状态 目标7: 促进社区矫正对象顺利融入社会 目标8: 确保全区各单位政府法律顾问全覆盖			目标1: 在职人员素质提升 目标2: 办公环境显著提升 目标3: 为群众提供优质高效法律服务 目标4: 实现“六好司法所”全覆盖 目标5: 辖区群众的法治理念和法治素养显著增强 目标6: 基层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率达98% 目标7: 社区矫正对象能够顺利融入社会 目标8: 实现全区各单位政府法律顾问全覆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编制内在编人数			52人		52人		1.6	1.6	
			指标2: 全年实行采购次数			≥10次		≥10次		1.6	1.6	
			指标3: 提供公共法律服务次数			≥1500次		1765次		1.6	1.6	
			指标4: 创建“六好司法所”个数			≥3个		3个		1.6	1.6	
			指标5: 开展各类普法宣传活动次数			≥600次		1030次		1.6	1.6	
			指标6: 排查化解全区矛盾纠纷数量			≥2000件		2517件		1.6	1.6	
			指标7: 社区矫正对象数量			≤170人		165人		1.6	1.6	
			指标8: 政府法律顾问数量			≥5人		6人		1.6	1.6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1: 编制占有率			≥70%		86%		1.6	1.6	
			指标2: 编制内人员办公用品保障率			100%		100%		1.6	1.6	
			指标3: 提供法律服务的优质程度			100%		100%		1.6	1.6	
			指标4: “六好司法所”创建成功率			100%		100%		1.6	1.6	
			指标5: 发布普法宣传稿件被市级以上媒体转发率			≥10%		15%		1.6	1.6	
			指标6: 矛盾纠纷成功化解率			>95%		98%		1.6	1.6	
			指标7: 社区矫正对象档案完善程度			100%		100%		1.6	1.6	
			指标8: 政府法律顾问全区单位覆盖率			100%		100%		1.6	1.6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1: 编制内人员工资发放时间			2023年1-12月		2023年1-12月		1.6	1.6	
			指标2: 办公用品等及时保障时限			一个月内		一个月内		1.6	1.6	
			指标3: 提供公共法律服务的时间			全年		全年		1.6	1.6	
			指标4: “六好司法所”创建成功时限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1.6	1.6	
			指标5: 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时长			≥1小时		1小时		1.6	1.6	
			指标6: 排查矛盾纠纷时间			全年		全年		1.6	1.6	
			指标7: 社区矫正对象及时入矫时限			15个工作日内		15个工作日内		1.6	1.6	
			指标8: 政府法律顾问为各单位提供法律服务时间			全年		全年		1.6	1.6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指标1: 发放工资福利等成本			873.8万元		872.77万元		1.45	1.35	
			指标2: 购买办公用品等成本			67.71万元		67.71万元		1.45	1.45	
			指标3: 提供公共法律服务成本			110.6万元		110.6万元		1.45	1.45	
			指标4: 创建“六好司法所”成本			53.97万元		53.97万元		1.45	1.45	
			指标5: 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成本			19.28万元		19.28万元		1.45	1.45	
			指标6: 人民调解专职调解员补贴及案件补贴			139.64万元		139.64万元		1.45	1.45	
			指标7: 办理社区矫正对象调查评估及开展矫正成本			11.45万元		11.45万元		1.45	1.45	
			指标8: 聘用政府法律顾问成本			16万元		16万元		1.45	1.45	
满意度指标(10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1	1	
			指标2: 工作人员积极性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2	2	
			指标3: 工作人员工作效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2	2	
			指标4: 为群众解决法律问题成功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2	2	
			指标5: 司法所规范化建设程度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2	2	
			指标6: 普法宣传覆盖面			明显扩大		明显扩大		2	2	
			指标7: 社会矛盾纠纷基层化解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2	2	
			指标8: 规范化文件、合同等的法治化程度			明显降低		明显降低		2	2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2	2	
			指标2: 树立司法行政干警良好形象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3: 推进法治碑林建设			成果明显		成果明显		2	2	
			指标4: 群众法治获得感幸福感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2	2	
			指标5: 司法所工作环境标准化程度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2	2	
			指标6: 社会法治氛围			日益浓厚		日益浓厚		2	2	
			指标7: 社会和谐稳定程度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2	2	
			指标8: 社区矫正对象接受社区矫正的积极性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2	2	
			指标9: 政府行为法治化程度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2	2	
			指标10: 在职干部满意度			≥95%		100%		2	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1: 受援对象满意度			≥95%		100%		2	2	
			指标12: 司法所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2	2	
			指标13: 社矫对象满意度			≥95%		100%		2	2	
			指标14: 辖区群众满意度			≥95%		100%		2	2	
			指标15: 在职干部满意度			≥95%		100%		2	2	
总分										100	99.9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2022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基层司法工作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100分，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基层司法工作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2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其中包含了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本级、西安市碑林区公证处单位收支情况。

4. 决算相较于年初预算有部分增加，主要原因是业务量的增长。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
89625287。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
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91.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113.92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2.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3.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1.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91.4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291.4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1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2.16
总计	30	1,303.58	总计	60	1,303.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91.42	1,291.4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13.92	1,113.92						
20406	司法	1,113.92	1,113.92						
2040601	行政运行	726.14	726.1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3.97	53.97						
2040605	普法宣传	19.28	19.28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10.60	110.60						
2040610	社区矫正	11.45	11.45						
2040612	法治建设	16.00	16.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76.49	176.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50	62.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17	62.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38	57.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9	4.7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80	33.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80	33.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21	25.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9	8.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19	81.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19	81.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19	81.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91.42	940.47	350.9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13.92	762.98	350.95			
20406	司法	1,113.92	762.98	350.95			
2040601	行政运行	726.14	726.1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3.97		53.97			
2040605	普法宣传	19.28		19.28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10.60		110.60			
2040610	社区矫正	11.45		11.45			
2040612	法治建设	16.00		16.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76.49	36.84	139.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50	62.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17	62.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38	57.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9	4.7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80	33.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80	33.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21	25.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9	8.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19	81.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19	81.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19	81.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收入 行次	金额 1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合计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91.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13.92	1,113.9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2.50	62.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3.80	33.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1.19	81.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91.4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91.42	1,291.4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12.1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2.16	12.1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2.1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03.58	总计	64	1,303.58	1,303.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91.42	940.47	350.9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13.92	762.98	350.95
20406	司法	1,113.92	762.98	350.95
2040601	行政运行	726.14	726.1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3.97		53.97
2040605	普法宣传	19.28		19.28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10.60		110.60
2040610	社区矫正	11.45		11.45
2040612	法治建设	16.00		16.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76.49	36.84	139.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50	62.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17	62.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38	57.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9	4.7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80	33.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80	33.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21	25.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9	8.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19	81.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19	81.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19	81.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2.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7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33.67	30201	办公费	15.3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61.44	30202	印刷费	0.1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75.08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4.53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38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9	30207	邮电费	2.7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21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5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3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81.1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8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0.4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9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16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5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872.77	公用经费合计					67.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4.80		4.60		4.60	0.20				
决算数	2.91		2.91		2.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基层司法工作项目支出 2022 年度 绩效评价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2 年度公共法律服务项目分别用于聘用司法辅助人员、司法所规范化建设提升改造、创建“六好司法所”等各项业务，深化司法所体制机制改革，保障司法所业务用房资金使用，落实“六室一站”建设，实现“六好司法所”全覆盖。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资金总计预算 40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40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 分。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深化司法所体制机制改革，全面保障司法所业务用房资金使用，落实了“六室一站”建设，实现了“六好司法所”全覆盖。柏树林司法所、文艺路司法所、南院门司法所被评为陕西省第二批新时代“六好司法所”，文艺路司法所被评为陕西省第二批“新时代六好司法所示范单位”。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指标赋值 50 分，评价得分 50 分。

①数量指标。指标赋值 15 分，评价得分 15 分。

指标 1：司法所规范化建设提升改造数量年度指标大于等于 3 个，实际完成 3 个。

指标 2：创建“六好司法所”个数年度指标大于等于 3 个，实际完成 3 个。

指标 3：司法辅助人员个数年度指标大于等于 5 个，实际完成 5 个。

②质量指标。指标赋值 15 分，评价得分 15 分。

指标 1：司法所规范化建设达到“六室一站”标准合格率年度指标 100%，实际完成 100%。

指标 2：“六好司法所”创建成功率年度指标 100%，实际完成 100%。

指标 3：司法辅助人员专科以上学历百分比年度指标 100%，实际完成 100%。

③时效指标。指标赋值 14 分，评价得分 14 分。

指标 1：规范化提升改造完成时限年度指标 10 月底前，实际完成 10 月底前。

指标 2：“六好司法所”创建成功时限年度指标 12 月底前，实际完成 12 月底前。

指标 3：司法辅助人员聘用时间年度指标全年，实际完成全年。

④成本指标。指标赋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

指标 1：司法所规范化建设提升改造成本年度指标 10 万元，实际完成 10 万元。

指标 2：创建“六好司法所”成本年度指标 10 万元，实际完成 10 万元。

指标 3：司法辅助人员聘用成本年度指标 20 万元，实际完成 20 万元。

2、效益指标。

①社会效益指标。指标赋值 15 分，评价得分 15 分。

指标 1：司法所标识标牌等规范化程度明显提升。

指标 2：司法所标准化建设程度明显提升。

指标 3：司法所人员配备完备程度明显提升。

②可持续影响指标。指标赋值 15 分，评价得分 15 分。

指标 1：司法所工作标准化环境显著提升。

指标 2：司法所树立良好形象显著提升。

指标 3：基层司法所服务群众的力量明显加强。

3、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指标赋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指标 1：司法所工作人员满意度满意度 100%。

指标 2：辖区群众满意度 10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2 年度基层司法工作项目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均圆满完成，未发生绩效偏离，自评分数为 100 分。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拟在政府门户网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基层司法工作项目支出绩效表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2023年8月14日

基层司法工作项目支出绩效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司法工作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40	10.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40	40	4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深化司法所体制机制改革,保障司法所业务用房资金使用,落实“六室一站”建设,实现“六好司法所”全覆盖。			深化司法所体制机制改革,全面保障司法所业务用房资金使用,落实了“六室一站”建设,实现了“六好司法所”全覆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司法所规范化建设提升改造数量	≥3个	3个	5	5	
			指标2: 创建“六好司法所”个数	≥3个	3个	5	5	
			指标3: 司法辅助人员个数	≥5个	7个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 司法所规范化建设达到“六室一站”标准合格率	100%	100%	5	5	
			指标2: “六好司法所”创建成功率	100%	100%	5	5	
			指标3: 司法辅助人员专科以上学历百分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 规范化提升改造完成时限	10月底前	10月底前	4	4	
			指标2: “六好司法所”创建成功时限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5	5	
			指标3: 司法辅助人员聘用时间	全年	全年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 司法所规范化建设提升改造成本	10万元	10万元	2	2	
			指标2: 创建“六好司法所”成本	10万元	10万元	2	2	
			指标3: 司法辅助人员聘用成本	20万元	20万元	2	2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1: 司法所标识标牌等规范化程度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5	5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2: 司法所标准化建设程度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5	5	
			指标3: 司法所人员配备完备程度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1: 司法所工作标准化环境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5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指标2: 司法所树立良好形象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5	
			指标3: 基层司法所服务群众的力量	明显加强	明显加强	5	5	
			指标1: 司法所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100%	5	5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2: 辖区群众满意度	≥95%	100%	5	5	
总 分					100	100		